

嘉義縣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教師專業發展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培訓實務探討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嘉義縣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嘉義縣 107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計畫。

二、目的：

- (一)為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培養教師專業具備教學觀察實施知能，發揮教學診斷功能。
- (二)協助教師瞭解教師專業發展推動理念。
- (三)培養教師有關自評及他評的技術，並能進行教學紀錄與反思，精進專業知能。
- (四)培訓可擔任進階專業回饋工作的人力資源。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嘉義縣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仁和國民小學

四、辦理日期：108 年 7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9 點至下午 4 點。

五、辦理地點：朴子國小教師研究發展中心。

六、參加對象：（兩者必備）

- (一)研習時仍為嘉義縣各國中、國小教師。
- (二)107 學年度完成 12 小時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實體研習課程者。

七、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參加研習活動教師請務必於研習前三日前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網址：<https://www2.inservice.edu.tw/>)完成報名。

八、相關研習問題請洽本縣教專中心黃秋薇助理，電話：05-3620270。

九、研習內容：依教育部課程規劃為主。

時間	課程名稱	時數	講師
08:30~08:50	報到		
08:50~09:00	開幕式		
09:00~10:00	1.再探教學觀察/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1 時	義竹國中 翁桂櫻老師
10:00~11:40	2.公開授課觀課倫理參考指引 3.專業回饋人才進階認證說明	2 時	義竹國中 翁桂櫻老師
11:40~12:00	綜合座談		
12:00~13:00	午餐		
13:00~16:00	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1)	3 時	義竹國中 翁桂櫻老師
16:00~	賦歸		

十、經費來源：本項研習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相關經費專款支應。

十一、其他注意事項：

(一)本研習須全程參與 3 小時，方能核予研習時數。請教師們準時出席避免影響講師授課。課程中凡有遲到、早退超過 15 分鐘及請假，則需補足實務探討 3 小時課程之完整時間，不能僅補其請假之時數。

(二)擔任本計畫講師、工作人員以及學員於研習期間准予公假前往。

(三)課程如有調整另於各校公務信箱公告通知。

十二、成效評估之實施

預期成效	評估方式	評估效標	評估工具
1. 教師滿意研習課程、 與講師的安排 2. 教師願意接受課程內 容並持續參與活動且 提升相關知能	問卷調查	(一)(三)教師滿意研習課程、與講師的安排 (二)教師願意接受課程內容並持續參與活動且提升相關知能	滿意度調查表暨回饋單

十三、獎勵：工作人員依據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辦理敘獎。